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董事长、执行董事白涛，执行董事赵鹏、利明光，非执行董事王军辉、卓美娟，独立董事黄益平、陈洁现场出席会议；独立董事林志权、翟海涛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。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白涛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-2025 年资本规划〉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《关于公司万能单独账户 2023 年度投资收益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《关于公司终止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〈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合

作协议（统一交易协议）的议案》

该事项构成本公司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（其前身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）规则下的关联交易事项。关联董事白涛、赵鹏、利明光、王军辉、卓美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四、《关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〈经营类活期存款合作协议〉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白涛、赵鹏、利明光、王军辉、卓美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五、《关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〈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〉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白涛、赵鹏、利明光、王军辉、卓美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8 日